

2015年1—11月达州市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变动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累计占预算%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四、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五、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六、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七、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收入			
八、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收入			
九、南水北调工程基金收入			
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000		
十一、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2044	1844	90.22
十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84	684	87.24
十三、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5	17	48.57
十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9966	9374	46.95
十五、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十六、彩票公益金收入			
十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300	3000	90.91
十八、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十九、国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二十、车辆通行费			
二十一、无线电频率占用费	25	25	
二十二、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二十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275	1162	91.14
收 入 合 计	33429	16106	48.18